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關於控股股東承諾
不減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1月15日收到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鐵路工程總公司(「中鐵工」)發來的關於不減持公司股份的承諾函。承諾函載明，基於對公司未來發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對公司價值的認可，為促進公司持續、穩定、健康發展並維護公司股東利益，中鐵工於2015年7月9日作出了6個月內不減持公司股份的承諾，目前該承諾已到期。中鐵工繼續作出承諾：自1月15日起6個月內不通過二級市場減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長進

2016年1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長進(董事長)及姚桂清；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培章、聞寶滿、鄭清智及魏偉峰。